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: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

號

承辦人:科員 吳姿逸

電話:7531818

電子信箱: tzuyi1208@email.chcg.gov.

tw

受文者: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7月5日 發文字號:府教特字第113025716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衛福部來文、兒少保護案件通報表及性侵害事件通報表各1份(電子檔共3個) (376470000A\_1130257167\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\_1130257167\_ATTACH2. pdf、376470000A\_1130257167\_ATTACH3.pdf)

主旨:函轉有關衛生福利部保護資訊系統「兒少保護案件通報 表」及「性侵害事件通報表」新增「教育人員自行評估受 理單位是否發送知會單之確認選項」案,於113年7月1日 起落實運用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7月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30069796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上開函文、修正後保護資訊系統「兒少保護案件通報 表」及「性侵害事件通報表」各1份。

正本: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: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

電2834687685文 交

第1頁,共1頁